

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佳都科技”）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为适应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需要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健全战略规划的决策程序，提升公司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管理水平，加强决策科学性，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——可持续发展报告（试行）》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做如下调整：

（1）将董事会下设委员会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”，并在原有战略委员会职责基础上增加ESG相关职责内容；

（2）对《佳都科技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（2024年4月修订）进行分拆并更新相关内容，分别为《佳都科技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佳都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佳都科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及《佳都科技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制度。

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，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、重大投资项目决策以及公司的环境、社会和治理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，对董事会负责。

本次调整仅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及职责调整，其组成、成员职位及任期不作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30日